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 年 12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曹瑞娟		联系人	高怀年	
通讯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原飞鹿村 12 组）				
联系电话	13913790222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27
建设地点	璜泾镇雅鹿村化纤纺织工业园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太发改备[2017]365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51]化纤织造加工	
占地面积（平方米）	3005（系租赁）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租赁方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3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1，原辅材料的理化特性见下表 1-2，主要设备见表 1-3：

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用量 t	最大储存量 t	包装及储存方式	来源
1	POY 涤纶丝	/	8010	800	原料仓库	汽运，外购
2	油剂	/	10	0.1	原料仓库	汽运，外购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白油	白油为无色透明油状液体，没有气味，主要成分为 C16-C31 的正异构烷烃的混合物，相对密度为 0.831-0.883，闪点为 164-223℃。	/	无毒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用途	备注
1	1000 加弹机	FK6	8	加弹	国产
2	变压器	/	2	/	国产
3	空压机	/	2	压缩空气	国产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1200	燃油（吨/年）	/
电（万千瓦时/年）	800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所在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收集后就近排入河道。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6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三漫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地址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原飞鹿村 12 组），是一家从事化纤加弹丝的生产、加工企业。企业拟投资 100 万元实施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 DTY 涤纶丝 8000 吨。

为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令第 44 号）中“六、纺织业第 20 条纺织品制造——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经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同类企业类比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概况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单位：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34组（原飞鹿村12组）（北纬31°41'39.60"，东经121°41'11.70"），租赁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村民委员会现有闲置厂房，不新建厂房，建筑面积约3005m²，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建设性质：新建；

职工人数：运营期项目预计有职工 40 人，不设食堂和宿舍；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00 天，2 班制，每班 12 小时，年工作时数为 7200 小时；

项目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产品方案及建设规模：新建年产涤纶加弹丝 8000 吨项目，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4。

表 1-4 项目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吨/年）	年运行时数
生产车间	涤纶加弹丝	8000	7200h

3、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

项目的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建筑面积 2152m ²	位于生产车间，主要用于加弹丝的生产、加工
储运工程	原料区		建筑面积 20m ²	位于生产车间西侧，主要用于原材料的储存
	成品暂存区		建筑面积 20m ²	位于生产车间西侧，主要用于成品的储存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 805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 1200t/a	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
	排水		生活污水 960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三漫塘
	供电		800 万千瓦时/年	由当地电网提供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经集气罩收集、静电型油烟净化处理后由 15m 高 1# 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960t/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三漫塘
	噪声	设备噪声	80-85dB (A)，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	建筑面积 4m ²	位于厂房西北侧，临时收集储存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建筑面积 4m ²	位于厂房西北侧，临时收集储存危险废物

4、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原飞鹿村 12 组），项目租赁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村民委员会现有闲置厂房。本项目厂区东侧为老木行塘，南侧为 338 省道，隔路为空地，西侧为市南居民点，北侧为市南居民点。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北侧 128m 处的鹿河居民点，周边 300 米环境概况见附图 2。

本项目的平面布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了项目区周围自然条件、消防、卫生、环保、运输等因素，结合本项目工艺流程、生产规模、场地自然条件因地制宜进行布置。项目区内主要功能区为办公区、生产区。生产区内设各种设备装置和生产线，主要进行加弹丝生产，生产区内部各装置根据工艺流程依次布置，项目生产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5、产业政策及用地相符性分析

(1)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3 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

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经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的范围。根据土地证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经查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工业用地，与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相符。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见附图 4。

6、规划相符性分析

（1）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①本项目距太湖最近距离 68.4km，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文件，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中的相关条例。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②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第四十五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

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本项目只有生活污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三漫塘，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 的相关规定。

（2）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查《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 号），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区域见表 1-6 和附图 5：

表 1-6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km ²)	距本项目最近距离(m)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上游白茆口至下游 3500 米，以及浏河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上游至上海宝山交界范围内的长江水域（不包括浏河饮用水源地保护区）	44.89	410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地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

（3）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加弹丝生产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生活污水，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静电型油烟净化处理后由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三漫塘；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4）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7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	-------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距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北侧 41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符合璜泾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村民委员会现有闲置厂房，租赁厂房一直处于空置状态，无环境遗留问题。

本项目所租用的厂房内各种设施完备，已铺设好雨水管、污水管，并已实现雨污分流。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东经121°12′、北纬31°39′。东濒长江，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822.9平方公里，水域面积285.9平方公里，陆地面积537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8.23公顷，耕地面积3.43万公顷。太仓市辖太仓港经济开发区、7个镇、人口约46.38万人。

璜泾镇位于江苏省太仓市东北部，濒临长江，接轨上海，呼应苏州，接壤常熟，地处当前中国经济最为活跃的地区——长三角腹地和沿海开放带交汇处，上海都市圈的中心地带，拥有11公里长江黄金岸线，是上海港配套干线大港、国家一类口岸太仓港的规划区。具有沿江沿沪、依托港口的独特优势。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34组，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2、地形、地貌、地质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向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3.5m-5.8m（基准：吴淞零点），西部2.4m-3.8m。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 （1）表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0.6米-1.8米左右。
-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米厚。
-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0.5米-1.9米，地耐力为100-120KPa。
- （4）第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0.4米-0.8米，地耐力为80-100Kpa。
-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1.1km左右，地耐力约为120-140kPa。

3、气候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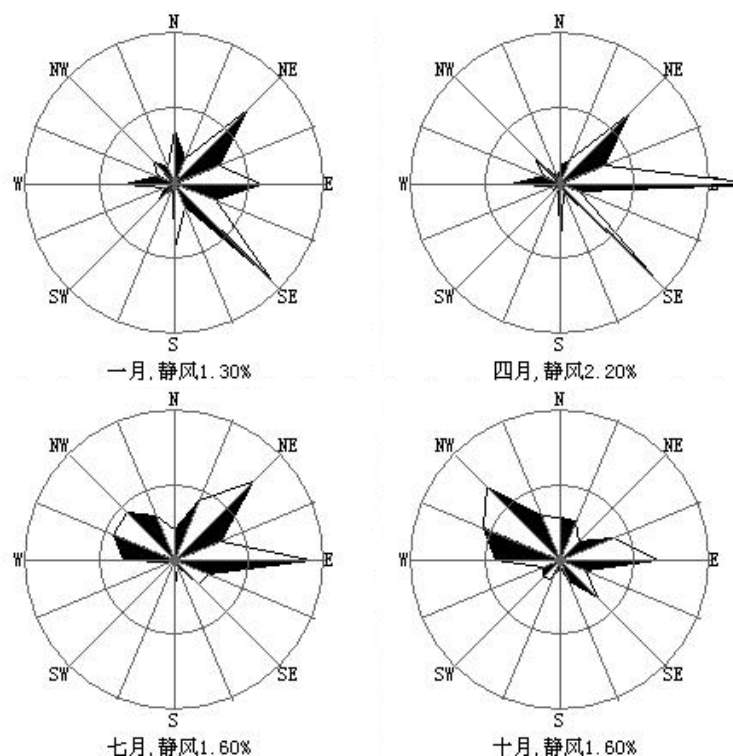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年均无霜期232天；年平均降水量1064.8mm，年平均降雨日为129.7；年平均气温15.3℃，极端最高气温37.9℃，极端最低气温-11.5℃，年平均相对湿度81%，处于东南季风区域，全年盛行东南风，风向

频率为 12%，最少西南风，风向频率 3%，年均风速 3.7m/s，实测最大风速 29m/s。平均大气压 1015 百帕，全年日照 2019.3 小时。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 目		数值及单位(出现年份)
气 温	年平均气温	15.3℃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7.9℃(1966 年 8 月 7 日)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11.5℃(1977 年 1 月 31 日)
风 速	年平均风速	3.5m/s
气 压	年平均气压	1015.8mm
	极端最低年平均气压	990.5mm
	极端最高年平均气压	1040.6mm
降 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历年最大降水量	1563.8mm(1960)
	历年最大日降水量	229.6mm(1960 年 8 月 4 日)
湿 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高湿度	87% (1965 年 8 月)
	最小相对湿度	63% (1972 年 12 月)
雾 日	年平均雾日	28d
	年最多雾日	40d
	年最小雾日	17d
风 向 和风频	全年主导风向	E15.1%
	冬季主导风向	NW12.9% E12.9%
	夏季主导风向	SE17.6%

项目所在地太仓市风玫瑰图如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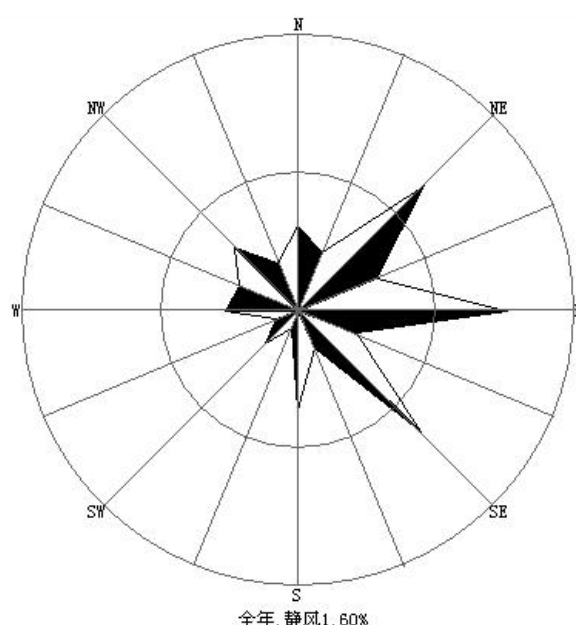


图 2-1 太仓市风玫瑰图

4、水文条件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9月最高、8月次之、7月居第3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本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三漫塘。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建设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鲀、中华鲟等珍贵鱼类。另有软体动物、甲壳类动物和白鳍豚等珍稀濒危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环境简况

2016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工业总产值分别突破一千亿元、一百亿元、两千五百亿元大关。太仓工业门类齐全，精密机械、汽车零部件、石油化工等主导产业优化升级，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46.5%，港口物流、现代金融、文化创意、休闲旅游等特色产业鲜明。太仓 现代农业、休闲农业融合发展，获评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太仓被评为长三角最具发展活力的地区之一，综合实力连续多年位列全国百强县（市）前十名。

2、教育、文化、社会保障

璜泾学校教育的历史，先追溯到前清塾学：有经费来源于地租免交学费的义塾；有富家请门馆先生的家塾；有个人设馆授徒的私塾。清乾隆十七年（1752 年）乡人就在“文昌宫”创设义塾，为文人学士会文讲学的处所。富绅为培养本族子女设的家塾有：薛家桥的顾氏家塾（今园林路与新华街交接处南端的转角地段）；镇北长泾的戴氏家塾（今前进村一组）。为民间教读的私塾和较有名的塾师（塾址注今街名）有：新农街杨仲良；中心街唐羲人；互助街陆渊静、陈楚才、钱似兰；建中街唐秋渠；团结街仇湛姗、程星彩；胜利街陆敦；建设街孙竹如；生产街魏远亭、郁厚生、郁三宝、邵徵久、王树森、陆诵芬。私塾可随意开设、停歇。规模较大者，有学生一、二十人，规模小者仅七、八人，教学内容主要有识字、写字、珠算和传统伦理道德等。从识天、地、君、亲、师方块字开始，循序而读《三字经》《神童》《千字文》《百家姓》《千家诗》《孝经》《幼学》《四书》《五经》等，女生加读《烈女传》。民国期间，大都采用学校课本作教材。教育内容，新旧结合。镇上习商者居多，兼学珠算、尺牍（书信范本）等。注重个别教育，背诵课文，练习写字。致送塾师的酬金，按教学进度而递增。例如“把笔”（塾师让学生站在自己坐身前教他握笔写字）、“开讲”“开笔”（开始讲解和学做诗文），全年约有 5~6 元至 20 余元大洋，贫困者酌减，分端午、中秋、年节三期致送。

文化艺术大镇—璜泾。璜泾镇具有丰厚文化积淀和浓郁艺术氛围，历来崇文尚教，古塔名刹留存，丝竹民乐发达，书画艺术盛行，是省群众文化先进乡镇，民乐之乡、桥牌之乡、武术之乡。据史书记载璜泾早在晋代即为集市，镇域内明清古建筑群及拥有 300 余年历史的西塔至今存留完好。各项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拥有民乐、桥牌、舞蹈、戏曲

四大文化品牌，拥有少儿及成人民乐队，老年人艺术团，“江南丝竹”是璜泾的特色文化。各类文艺团队共 33 支，演出人员近千人，少年民乐队在参加国内外比赛演出中屡获佳绩。成功举办璜泾民企文化节、村企文化节、“百团大展演”等群众性文体活动，荣获“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江苏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称号。拥有百年校史的璜泾荣文艺术学校则是弘扬江南丝竹文化的摇篮，被教育部誉为“乡村艺术教育之花”。

就业培训、劳动监察等工作有效开展，镇社保所荣获“江苏省首批创业示范岗”。弱势群体关爱工作成效显著，全镇在册各类低保对象 623 户 833 人，全年共发放各类固定民政对象经费 685.91 万元。在全市范围内首创“社会救助联动机制”，成立了苏州市首家“残疾人创业就业促进会”。流动人口一站式服务、“连心家园”、0-3 岁科学育儿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3、交通

璜泾镇濒临长江，接轨上海，呼应苏州，接壤常熟，具有沿江沿沪、依托港口的独特优势。水陆空交通便捷：陆路邻沪嘉浏、苏嘉杭、苏昆太、沿江等高速公路入口，接 204、312 国道、锡太、沪太一级公路，太海汽渡贯通长江南北；航空距上海虹桥机场 60 分钟路程，浦东机场 90 分钟路程；水运经长江达国内各口岸，依太仓港连接国际航运。拥有 11 公里长江黄金岸线，是上海港配套干线大港、国家一类口岸太仓港的规划区。

4、文物保护

建设项目 1000m 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项目区污水最终纳污河流三漫塘水质功能为IV类水体;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为2类区。

1、环境空气

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2016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见表3-1:

表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单位: mg/m³

污染因子	SO ₂		PM ₁₀		NO ₂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现状值	0.013~0.039	0.032	0.046~0.267	0.084	0.015~0.045	0.046
标准值	0.15	0.06	0.15	0.07	0.08	0.04
是否达标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根据2016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太仓市SO₂浓度日均值和年均值全部达标;NO₂浓度日均值超标4天,年均值超标;PM₁₀浓度日均值超标27天,年均值超标。太仓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行动规划太仓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

2、地表水环境

项目纳污水体为三漫塘。本项目引用《太仓市天丝利塑化有限公司建设汽车零部件项目》环评期间对三漫塘的水质现状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时间为2016年3月25日-3月27日,监测断面为三漫塘-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1000米,监测期间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见表3-2。:

表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单位: mg/L (pH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因子							
		水温 ℃	pH	化学需 氧量	高锰酸 盐指数	SS	氨氮	总磷	石油 类
W1 璜泾镇 污水处理厂 排污口上游	最大值	10.7	8.34	27	9.4	12	0.852	0.27	0.11
	最小值	7.9	7.62	24	7.4	8	0.450	0.18	0.02
	平均值	9.2	8.01	25	8.5	10	0.688	0.23	0.06

500m	超标率%	—	0	0	0	0	0	0	0
W2 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1000m	最大值	10.7	8.41	30	9.8	15	0.971	0.28	0.20
	最小值	7.9	7.74	25	7.6	9	0.554	0.24	0.03
	平均值	9.2	8.02	28	8.8	12	0.821	0.27	0.11
	超标率%	—	0	0	0	0	0	0	0

监测结果表明：三漫塘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要求；SS 满足参照执行的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

3、声环境

评价期间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时间：2017 年 12 月 15 日昼间、夜间各一次；监测点位：厂界外 1 米。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q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2017.12.15		备注
	昼间 dB(A)	夜间 dB(A)	
东厂界外 1m	51.8	42.2	2 类
南厂界外 1m	52.7	40.9	
西厂界外 1m	53.9	46.4	
北厂界外 1m	52.4	40.4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四周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所在地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区域场地平坦，厂区附近无已探明的矿床和珍贵动植物资源，没有园林古迹，也没有政府法令制定保护的名胜古迹。项目周围 300 米范围内环境概况见附图 2，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市南	N	136	16 户（56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鹿河	N	128	100 户（320 人）	
	高桥湾村	S	230	23 户（80 人）	
水环境	老木行塘	E	10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水标准
	三漫塘（纳污水体）	SE	3400	中河	

声环境	厂界外1m	厂界四周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标准
生态环境	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	N	4100	总面积44.89km ²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注：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内。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太仓市环境保护规划的大气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区，SO₂、NO₂、PM₁₀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具体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	依据
SO ₂	24 小时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均值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三漫塘，附近地表水体为西侧 10m 处的老木行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 号），三漫塘和老木行塘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水质标准，SS 参照执行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Ⅳ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1 Ⅳ类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氨氮		1.5
		总磷(以 P 计)		0.3
		总氮(以 N 计)		1.5
		高锰酸盐指数		10
		石油类		0.5
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Ⅳ级		悬浮物（SS）*	mg/L	6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油剂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4:					
	表 4-4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 高度m	最高允许排 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监控点	浓度
	非甲烷 总烃	120	15	10	厂界监控点	4.0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生活污水中的污染因子 pH、COD 和 SS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氮（以 N 计）和总磷（以 P 计）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5:					
	表 4-5 废水排放标准					
	排放口 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 表号 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	表 4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 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45	
			总磷（以 P 计）		8	
			总氮（以 N 计）		70	
污水处 理厂排 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 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 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	表 2	COD	mg/L	50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 放标准》（GB1891-2002）	表1 一级A 等级	pH	—	6~9	
			SS	mg/L	10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总量平衡方案：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固废零排放。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

本项目租赁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村民委员会，不需要新建厂房，无土建工程，只需进行厂房装修和设备的安装调试。

二、营运期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加弹丝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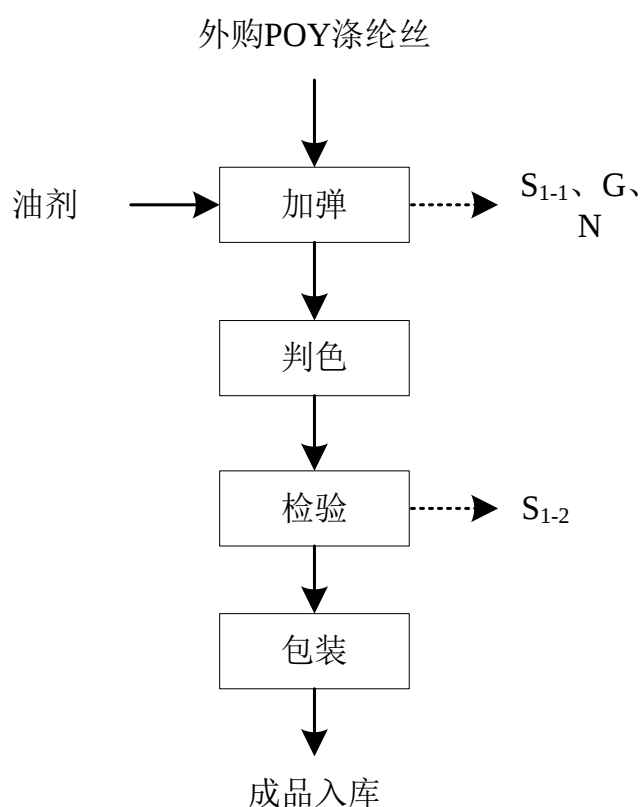


图 5-1 涤纶加弹丝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加弹：将外购 POY 涤纶丝通过加弹机加热捻成加弹丝，加弹过程采用持续电加热，加热温度约在 180℃左右，在加弹过程中加入油剂，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丝 S₁₋₁、废气 G 和设备噪声 N。

判色、检验：人工对加弹后成品进行判色，并对整理后的成品进行检验，检验是否满足产品要求，该过程中产生废丝 S₁₋₂。

包装：对检验合格后的 DTY 产品进行包装，包装后即成成品。

污染源分析：

1、废气

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加弹工序中产生的油剂废气。

在加弹丝成品油剂上油过程中，约有 0.1%的油剂以无组织形式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计，挥发量为 0.01t/a，产生时间以 7200h/a 计，建设项目共有 8 台加弹机设置在生产车间内，通过对加弹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收集效率约为 90%，处理效率约为 90%，其余未收集的废气呈无组织排放。收集后的废气引入静电型油烟净化装置（风机风量为 300m³/h）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表 5-1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

排气筒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排放情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kg/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kg/a
1#排气筒	300	非甲烷总烃	4.2	1.25×10 ⁻³	9	静电型油烟净化	90%	0.4	1.25×10 ⁻⁴	0.9

表 5-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01	0.001	1800	5

2、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全厂共有职工 40 人，根据《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2012 年修订），本项目人均用水系数取 100L/d，年工作天数 300 天，则建设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200t/a，排污系数为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6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三漫塘。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5-3，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5-2：

表 5-3 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水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960	COD	400	0.384	化粪池	320	0.3072	接管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排入三漫塘
		SS	300	0.288		250	0.24	
		氨氮	30	0.0288		30	0.0288	
		TP	5	0.0048		5	0.0048	
		TN	40	0.0384		40	0.0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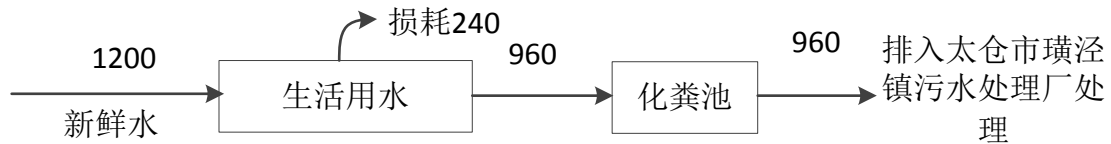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由加弹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特性为机械、振动噪声，根据类比资料，噪声声级在 80~85dB(A)之间，主要设备噪声见表 5-4：

表 5-4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设备	数量 (台)	源强 dB (A)	防治措施	距最近厂界距离	降噪效果 (dB (A))
1	加弹机	8	80	隔声、减振	E 4m	25
2	空压机	2	85	隔声、减振	S 4m	25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丝、废油剂桶、生活垃圾等。

本项目定员 4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1kg 计，则产生量 10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丝产生量约为 10t/a，统一收集外售处理；废油剂桶产生量为 3.2t/a，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固体废物内容编制的通知》苏环办[2013]283 号，对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进行评价。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5：

表 5-5 项目固废及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编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废	副产品	判定依据
S ₁	废丝	加弹工序	固态	POY 等	10	√	/	R4, Q1
S ₂	废油剂桶	加弹工序	固态	油剂桶	3.2	√	/	R3, Q1
S ₃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10	√	/	D1, Q1

由上表 5-5 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5-6。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 5-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S ₁	废丝	一般固废	加弹工序	固态	POY 等	/	/	/	99	10
S ₂	废油剂桶	危险废物	加弹工序	固态	油剂桶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	T/In	HW49	900-041-49	3.2
S ₃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	/	99	10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5-7：

表 5-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3.2	加弹	固态	油剂	油剂	3 个月	T/In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本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表 5-8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外环境排放量 (t/a)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9×10^{-3}	8.1×10^{-3}	9×10^{-4}	9×10^{-4}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01	0	0.001	0.001
水污染物		水量	960	0	960	960
		COD	0.384	0.0768	0.3072	0.048
		SS	0.288	0.048	0.24	0.0096
		NH ₃ -N	0.0288	0	0.0288	0.0048
		TP	0.0048	0	0.0048	0.0005
		TN	0.0384	0	0.0384	0.0144
固废		一般固废	10	10	0	0
		危险固废	3.2	3.2	0	0
		生活垃圾	10	10	0	0

备注：*废水排放量为排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的量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 物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4.2	9×10 ⁻³	0.4	1.25×10 ⁻⁴	9×10 ⁻⁴	大气环境 中
	生产车间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	0.001	/	1.39×10 ⁻⁴	0.001	
种类	类别	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水污 染物	生活 污水	960	PH	6-9		6-9		经化粪池 预处理后 接管排入 太仓市璜 泾镇污水 处理厂
			COD	400	0.384	320	0.3072	
			SS	300	0.288	250	0.24	
			氨氮	30	0.0288	30	0.0288	
			TP	5	0.0048	5	0.0048	
			TN	40	0.0384	40	0.0384	
固体 废物	类别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 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工业 固废	废丝	10	10		0	0	收集外售
	危险废物	废油剂桶	3.2	3.2		0	0	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 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0	10		0	0	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噪声 污染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加弹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转产生，噪声源强在 80-85dB（A），经采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其它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用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村民委员会现有闲置厂房, 无需进行土建工程, 只需对室内进行简单的装修和设备安装。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污染物影响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 本项目加弹过程中产生的油剂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集气罩收集、静电型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 通过 1#排气筒达标排放, 未收集到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要求, 采用环保部发布的估算模式进行大气影响估算。经预测本项目废气对环境影响情况见表 7-3 和表 7-4。

表 7-1 有组织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一览表

/	点源 编号	点源 名称	排气筒底部 海拔高度	排气筒 高度	排气筒 内径	烟气出 口速度	烟气出 口温度	年排放 小时数	排放 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非甲烷总烃
单位			m	m	m	m/s	K	h		kg/h
数据	1	1#排 气筒	0	15	0.1	11.39	293.15	7200	正常	1.25×10^{-4}

表 7-2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源强(面源)

项目	排放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年排放时数	评价因子源强	排放工况
单位	m	m	m	h	kg/h	/
生产车间	5	45	40	7200	1.39×10^{-4}	正常

表 7-3 项目有组织废气预测结果

距源中心 下风向距离D(m)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下风向预测浓度C(mg/m ³)	浓度占标率P(%)
10	0	0
100	1.21×10^{-5}	0
200	1.37×10^{-5}	0
300	1.23×10^{-5}	0
400	1.14×10^{-5}	0
500	1.04×10^{-5}	0
600	9.69×10^{-6}	0
700	8.90×10^{-6}	0
800	8.95×10^{-6}	0
900	8.72×10^{-6}	0
1000	8.35×10^{-6}	0

1100	7.89E-06	0
1200	7.43E-06	0
1300	6.99E-06	0
1400	6.56E-06	0
1500	6.17E-06	0
1600	5.80E-06	0
1700	5.46E-06	0
1800	5.14E-06	0
1900	4.85E-06	0
2000	4.59E-06	0
2100	4.35E-06	0
2200	4.13E-06	0
2300	3.93E-06	0
2400	3.74E-06	0
2500	3.57E-06	0
下风向最大浓度 (mg/m ³)	1.39E-05	
下风向最大浓度距离 (m)	182	
下风向最大浓度占标率 (%)	0	

由上表可知，1#排气筒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为 1.39E-05mg/m³，出现在下风向 182m 处，占标率为 0%，无超标点，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表 7-4 项目无组织废气预测结果

距源中心 下风向距离 D(m)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下风向预测浓度 C(mg/m ³)	浓度占标率 P(%)
10	3.22E-05	0
100	9.56E-05	0
200	9.44E-05	0
300	8.70E-05	0
400	7.06E-05	0
500	5.64E-05	0
600	4.55E-05	0
700	3.72E-05	0
800	3.13E-05	0
900	2.67E-05	0
1000	2.30E-05	0
1100	2.02E-05	0
1200	1.79E-05	0
1300	1.60E-05	0
1400	1.44E-05	0
1500	1.30E-05	0
1600	1.19E-05	0
1700	1.09E-05	0
1800	9.98E-06	0
1900	9.21E-06	0
2000	8.55E-06	0
2100	7.99E-06	0
2200	7.48E-06	0
2300	7.03E-06	0

2400	6.62E-06	0
2500	6.25E-06	0
下风向最大浓度 (mg/m ³)	9.64E-05	
下风向最大浓度距离 (m)	134	
下风向最大浓度占标率 (%)	0	

由上表可知，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 9.64E-05mg/m³，出现在下风向 134m 处，占标率为 0%，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①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采用 HJ2.2-2008 导则推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表 7-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结果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量 t/a	面源高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评价标准 mg/m ³	计算结果
1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01	5	40	45	2.0	无超标点

经计算，无组织排放源无超标点，即在该厂界均可达标，故本项目建成后不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②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的有关规定，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可由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 \cdot L^c + 0.25r^2)^{0.50} \cdot L^D$$

式中： Q_c ——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量，kg/h；

C_m ——污染物的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 ——卫生防护距离，m；

R ——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 、 B 、 C 、 D ——计算系数，从 GB/T 13201-91 中查取，风速取 3.7m/s，具体计算

结果见表 7-6：

表 7-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m)	卫生防护距离(m)
1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470	0.021	1.85	0.84	0.001	50

根据表 7-6 计算结果，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

现场踏勘，项目 50 米范围内无居民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项目对于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采取设置换气扇、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将废气及时排出生产车间。本项目所产生的无组织废气能达标排放，且排放总量很小，不会改变区域现有环境功能级别。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间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960t/a，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COD: 400mg/L, SS: 300mg/L, 氨氮: 30mg/L, TP: 5mg/L, TN: 40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位于璜泾镇弥陀寺北侧 200 米处，建设规划设计能力日处理污水 2 万吨。现状服务人口 3.6 万人。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主要是璜泾中心镇区区域，即太仓市璜泾镇浪港口以北，沿江路以东范围内。服务面积为 3.7 平方公里。主要收集区域内的生活污水及企业排放的废水。其中生活污水约占 40%。工业废水排放企业主要来自以化纤加弹、纺织服装为主的轻纺工业、机械、化肥、医药及“三产”等行业。

项目首期处理能力为 1 万吨/天，完成主管网铺设 6.5 公里，支管网铺设 3.6 公里，能够覆盖容纳镇区 70% 以上的生活污水和经过预处理的工业废水。项目首期于 2007 年正式投运，目前运行状况良好。污水处理工艺采用 A2 氧化沟工艺，工艺稳定可靠，出水保证率高，其排放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至石头塘。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960t/a（3.2t/d），排放量少，仅占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设计水量的0.16%，而且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水质较简单，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污水处理厂已经建成运行，污水主管网已经铺设到项目所在地。由此可见，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项目废水经污水厂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2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放，对纳污水体三漫塘水质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加弹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80-85dB（A），设备均在车间内，经采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

噪声预测模式

当所有设备同时运转时，本项目厂界噪声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A：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声源功率级，dB；

Q ——声源之指向性系数，2；

R ——房间常数， $R = \frac{S\bar{a}}{1-\bar{a}}$ ， $\bar{a}$ 取0.05（按照水泥墙进行取值）。

B：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_{L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 ——建筑物隔声量，20dB。

C：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的等效声级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声源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倍频带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D：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 L_w + D_c - A$$

式中： $L_p(r)$ ——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倍频带声压级，dB；

D_c ——指向性校正，dB；

A ——倍频带衰减，dB。

E：噪声源叠加公式：

$$L_{pT} = 10 \lg \left[\sum_{i=1}^n (10^{\frac{L_{pi}}{10}}) \right]$$

式中： L_{PT} ——总声压级，dB；

L_{pi} ——接受点的不同噪声源强，dB。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关心点	噪声源	数量	单台声级值 dB(A)	叠加噪声级值 dB(A)	隔声降噪 dB(A)	各噪声源距车间边界距离 (m)	距离衰减 dB(A)	叠加贡献值 dB(A)
东厂界	加弹机	8	80	89.0	25	11	20.8	45.4
	空压机	2	85	88.0	25	12	21.6	
南厂界	加弹机	8	80	89.0	25	224	47.0	19.9
	空压机	2	85	88.0	25	208	46.4	
西厂界	加弹机	8	80	89.0	25	98	39.8	25.9
	空压机	2	85	88.0	25	127	42.1	
北厂界	加弹机	8	80	89.0	25	87	38.8	26.6
	空压机	2	85	88.0	25	127	42.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的要求，进行厂区边界噪声评价时，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从上表中噪声预测值可知，当本项目所有设备运行时，噪声贡献值不大，厂区边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要求的噪声昼夜间排放限值（昼间 ≤ 60 dB(A)，夜间 ≤ 50 dB(A)），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1）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丝、废油剂桶和生活垃圾等。

废丝集中收集外售处理；废油剂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7-8：

表 7-8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废丝	一般固废	加弹工序	/	99	/	10	集中收集后外售
2	废油剂桶	危险废物	加弹工序	T/In	HW49	900-041-49	3.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	99	/	10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一）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既能回收资源，又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生产车间一层西北侧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 4m²。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进行了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包装容器和废抹布，在各产污环节做到收集和贮存，避免混入生活垃圾中，在运出厂区之前暂存在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内。项目危废暂存区位于生产车间一层西北侧，占地面积为 4m²，存储期 12 个月。危废暂存区选址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震强度 4 度，满足地震烈度不超过 7 级的要求；危废暂存区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项目危废暂存区不位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项目危废暂存区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危废暂存场所已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并且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严格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方式可行，不会造成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三)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运输单位在运输本项目危险废物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危险废物的泄露，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具体措施如下：

①采用专用车辆直接从企业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处理处置单位厂内，运输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定。

②运输途中不设中转站临时贮存，避免危险废物在中转站卸载和装载时发生二次污染的风险，及时由危险废物的产生地直接运送到处理处置单位厂内。

③在运输前应事先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安排好运输车辆经过各路段的时间，尽量避免运输车辆在交通高峰期间通过市区。

④危险废物运输者应制定事故应急和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丢失、扬散的保障措施和配备必要的设备，在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散失。

⑤运输途中经过敏感点时应减速慢行，若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应立即将采取措施，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危险废物的散失，避免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在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对运输路线周围的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四）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49，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类别和足够的利用处置能力的供应商回收和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以下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可供建设单位参考，详见表 7-9：

表 7-9 周边处理危险废物一览表

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核准内容	核准经营数量（吨）
太仓凯源废旧容器再生有限公司	太仓市沙溪镇松南村	/	0512-53225780	清洗含有机溶剂废物、废矿物油、染料、涂料废物、有机树脂类废物、废卤化有机溶剂、废有机溶剂的包装桶（HW49，900-041-49）（其中包括 200L 塑料桶 20000 只，200L 铁质桶 55000 只）	75000 只
				清洗处置含废矿物油、染料、涂料废物的废包装铁桶（HW49，900-041-49）	2500

项目危险废物处理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危废堆场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并落实与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能实现合理处置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的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一）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弃物在外运处置之前，针对固体废物不同性质，采取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固废仓库分类存放。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的面积满足贮存需求，做到贮存时间不超过一年。

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①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②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③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④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⑤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一览表。

表 7-10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区	废油剂桶	HW49	900-041-49	危废暂存区	4m ²	桶装	4t	3个月

（二）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②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 年]第 9

号)、JT617 以及 JT618 执行。

③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 GB18597 附录 A 设置标志。

④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 GB13392 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 GB190 规定悬挂标志。

⑤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或专业危险废物运输公司负责，按相关规范进行，不会对周围居民及其它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

（三）危险废物处置管理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由具有处置能力的供应商回收处理。建设方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主要做好以下几点要求：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登记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方法。

②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贮存的地方有水泥基底，以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同时具有遮避风雨的顶棚及特殊排水设施。

③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 [1997]134 号文）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④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报告。

5、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分析

清洁生产是实现经济和环境协调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之一，它是把工业污染控制的重点从原来的末端治理转移到全过程的污染控制，全过程体现在原料、工艺、设备、管理、三废排放、产品、销售、使用等各方面，从而使污染物的发生量、排放量最小化。该项目建成后，企业将做好清洁生产，可从以下几方面进行：

（1）采用先进设备，改进工艺，尽量降低用电量，积极开展企业节能降耗工作。

（2）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加强废弃物的综合利用。

(3) 加强管理，完善清洁生产制度。加强生产中的现场管理，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维修，尽量减少和防止生产过程中的事故性排放，降低原辅材料的消耗。

6、环境管理

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7、环境监测

①废气监测项目及频率

按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等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监测单位进行监测，并做好记录
厂界无组织监控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②水污染源监测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厂内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12:

表 7-12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 ₃ -N、TP、TN	1 次/季度
雨水排放口	COD、SS、NH ₃ -N、TP、TN	1 次/季度

注: 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③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 监测频率为每季度一次, 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 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厂界噪声和环境噪声, 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④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 按照要求安排处置, 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 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项目建成后, 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因此建设单位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 定期进行环境监测, 以便及时了解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 并采取相应措施, 消除不利因素, 减轻环境污染, 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 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有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内容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 效果
大气污染物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经集气罩收集、静电型油烟净化处理后由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加弹工序	非甲烷总烃	设置换气扇，加强车间通风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达标排放
		SS		
		氨氮		
		TP		
		TN		
电磁辐射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废丝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零排放
		废油剂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企业采取合理布局，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租用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原飞鹿村 12 组)的现有闲置厂房,建设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项目运营期共有员工 40 人,2 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12 小时,每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数为 7200 小时。项目建成后年产加弹丝 8000t。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1)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3 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经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的范围。根据土地证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经查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工业用地,与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相符。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见附图 4。

3、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51]化纤织造加工,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且本项目只有生活污水排放,无生产废水排放,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排入三漫塘,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

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 的相关规定。

4、与江苏省生态红线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距离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最近距离为 4100m，所以项目所在地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因此企业选址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

5、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表 9-1 “三线一单”符合性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距项目较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北侧 41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符合璜泾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6、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周围的大气状况较好，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值；项目纳污水体和周围水体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周围声环境现状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因此，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和区域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

7、污染物排放达标可行性

（1）废气

本项目在加弹工序会产生废气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静电型油烟净化处理后由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通过设置换气扇，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达标排放，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浓度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6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氨氮、SS、总磷、总氮，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三漫塘。

(3) 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经采取一定的降噪措施后，对厂界影响不大，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本项目建成后对各类固废进行了分类收集，废丝集中收集外售处理；废油剂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有效的处理，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8、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本项目固废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

9、“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见表 9-2。

表 9-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经集气罩收集、静电型油烟净化处理后由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8	与拟建项目同时施工、同时建成、同时投入使用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设置换气扇，加强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1.5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	达标排放	1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企业采取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	厂界达标	1	
固废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零排放	3.5	
		危险废物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绿化	—			—	依托厂区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			满足管理要求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	依托现有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总量均在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区域内平衡，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项目生产车间距最近居民敏感点 128m，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		—	
合计			15	

10、总结论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在实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的贡献量较小，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

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以认为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11、建议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

（2）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及时清理固体废物。

（4）加强各项污染物的处置措施，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管理辦法》〔苏环控（97）122 号〕要求建设。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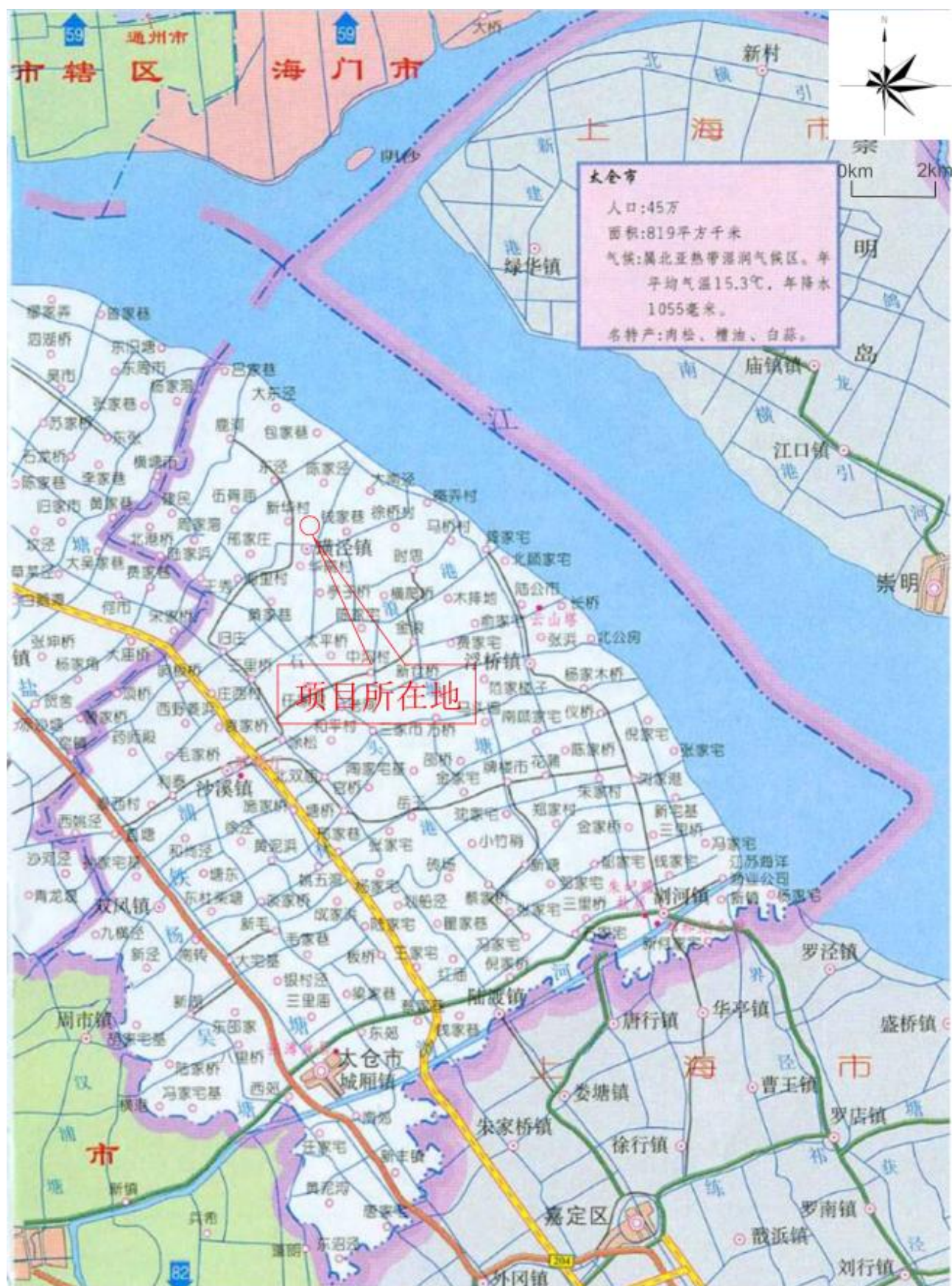
一、本报告表附图、附件：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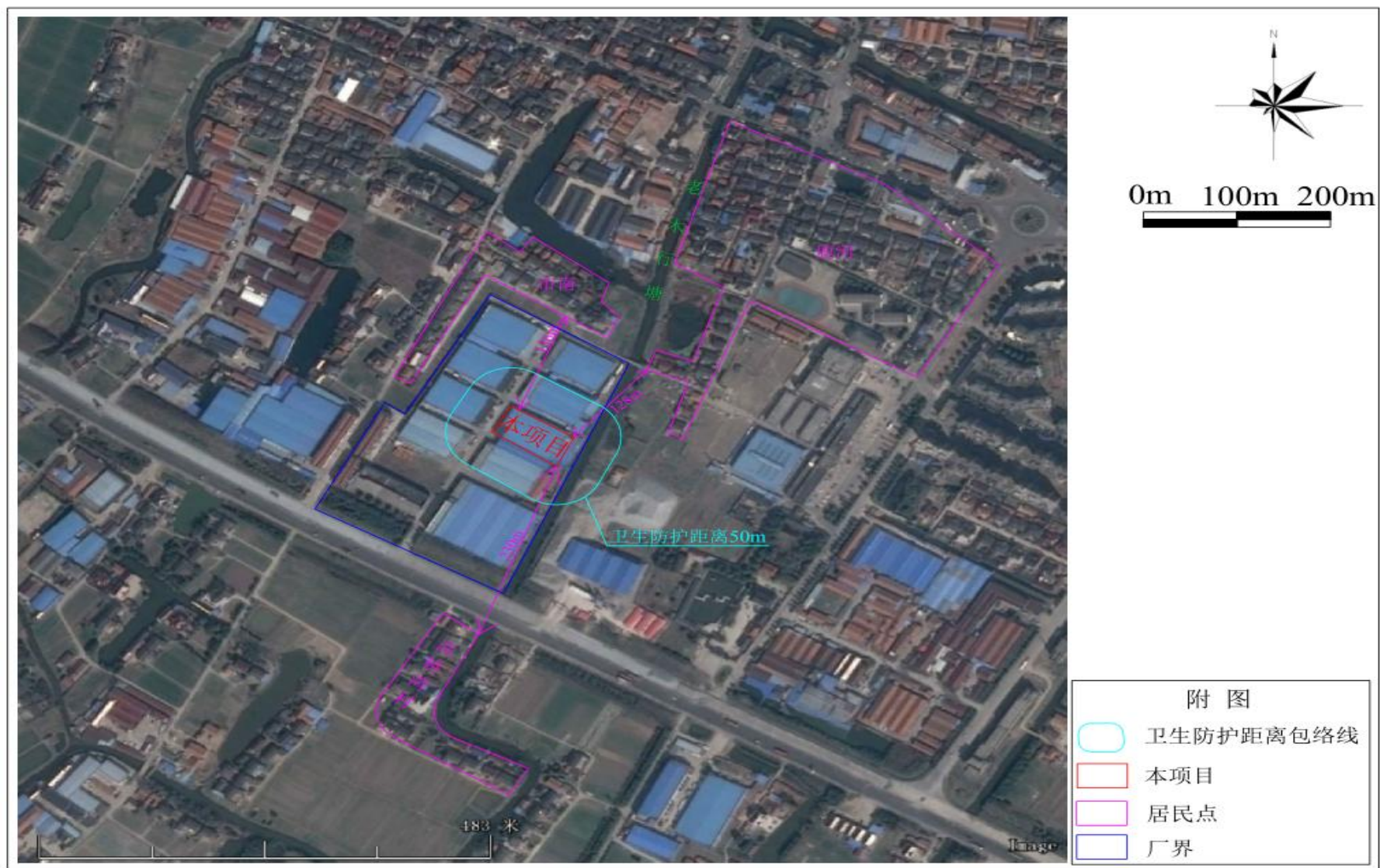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周围环境状况图
- 3、项目平面布置图
- 4、太仓市总体规划图
- 5、太仓市生态红线图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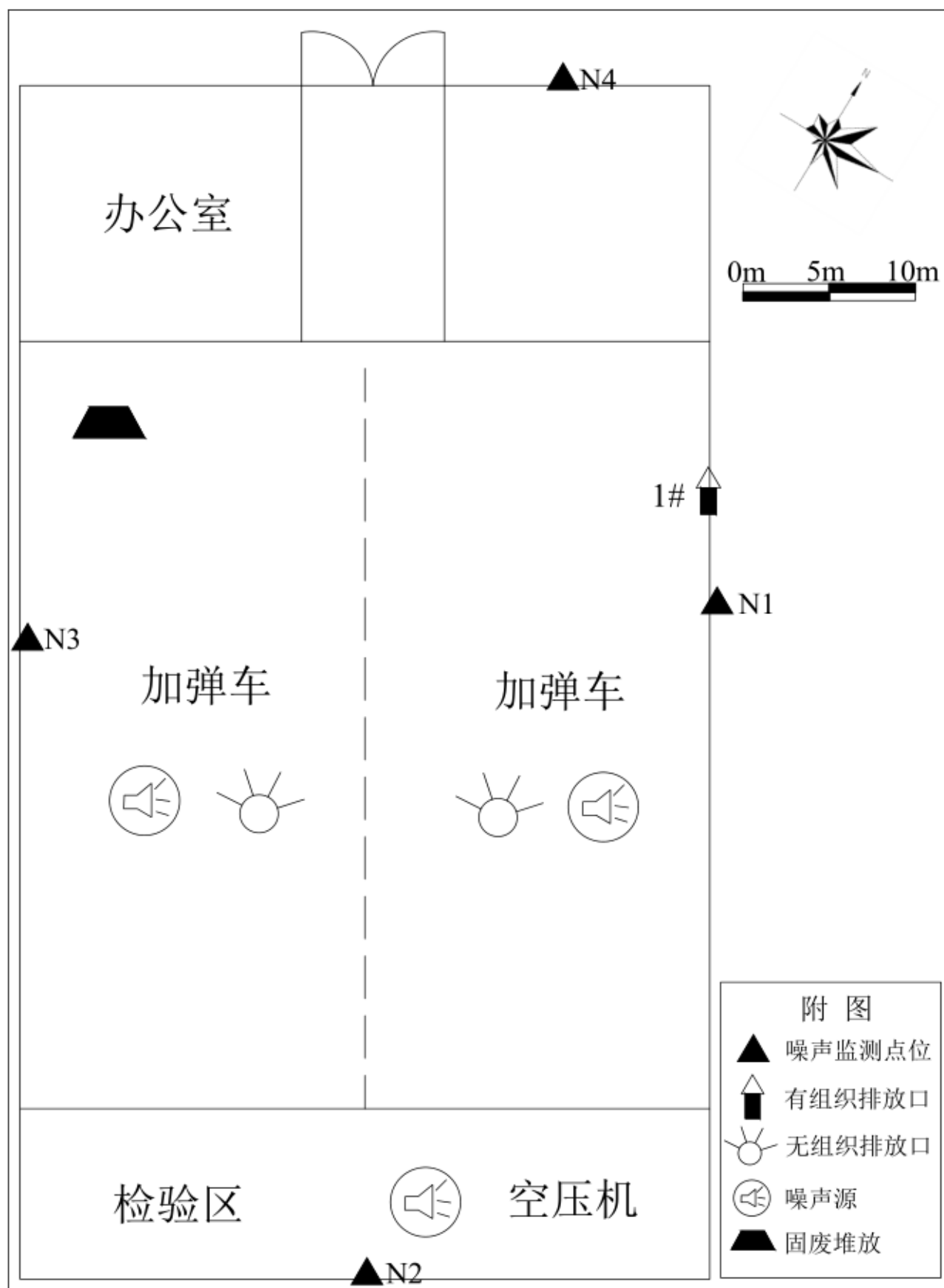
- (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 (2) 发改委备案通知书
- (3) 营业执照
- (4) 环评委托书和环评协议书
- (5)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分布意见表
- (6) 建设项目审核表
- (7) 租赁协议
- (8) 建设单位确认书
- (9) 委托处置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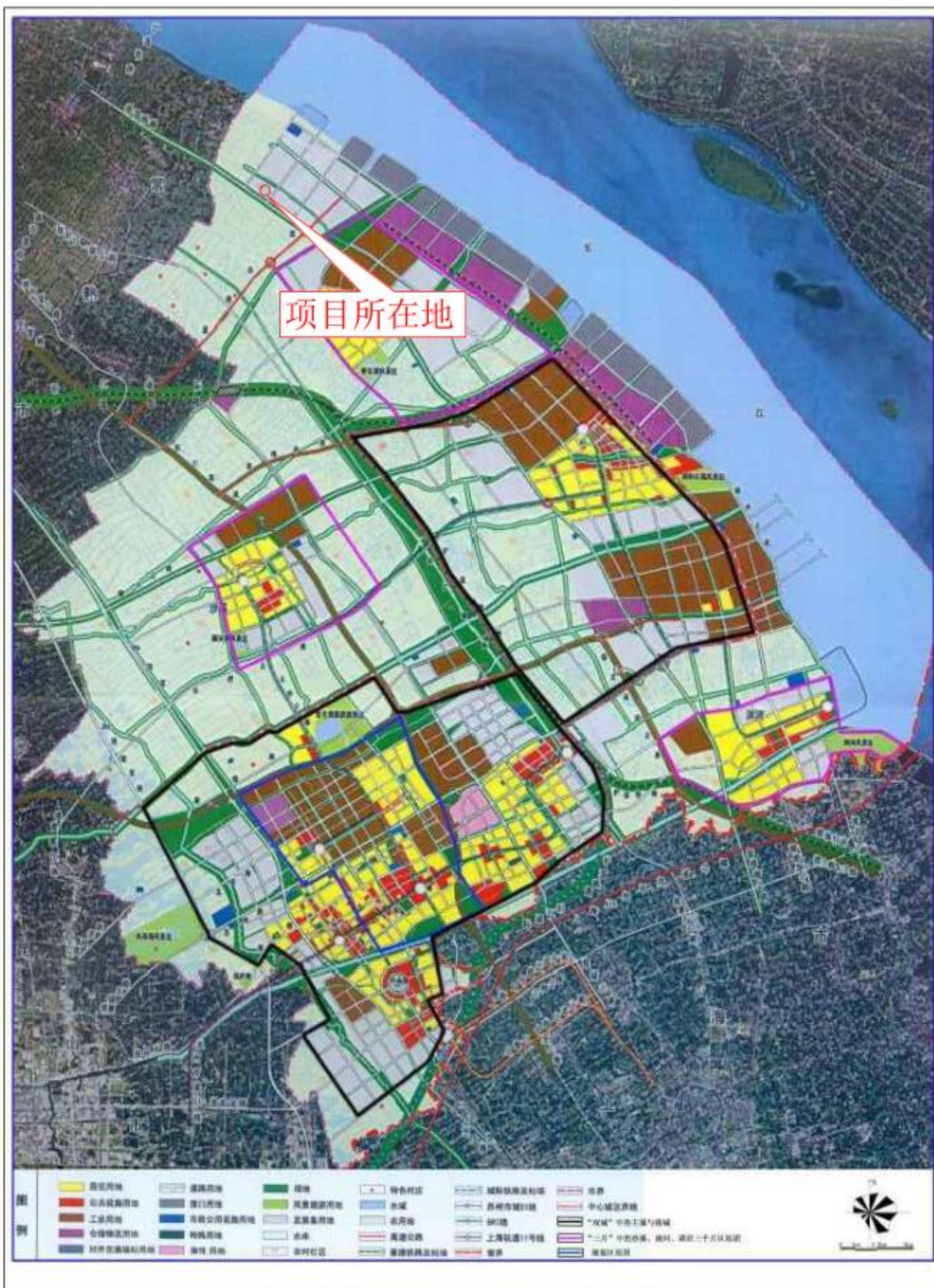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太仓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 5 太仓市生态红线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原飞鹿村 12 组）					
	项目代码 ¹		2017-320585-17-03-566408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u>加弹丝</u> 规模： <u>8000</u> 计量单位：t				计划开工时间		2018 年 2 月					
	项目建设周期		1.0 月				预计投产时间		2018 年 3 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第六条 20、纺织制品制造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1751]化纤织造加工					
	建设性质		新 建（迁 建）				项目申请类别		新报项目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无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41170 度	纬度	31.413960 度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0		所占比例	15.00%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曹瑞娟		评价 单 位	单位名称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30 号	
	通 讯 地 址		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原飞鹿村 12 组）		技术负责人	高怀年			通讯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 22 号汇丰时代广场		联系电话	1396233689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MA1TCWDB0N		联系电话	13913790222			环评文件	徐一飞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本工程		总体工程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	②许可排放	③预测排放	④“以新带	⑤区域平	⑥预测排	⑦排放增减					
	废 水	废水量			960	0	0	960	0	□不排放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384	0	0	0.384	0					
		氨氮			0.0288	0	0	0.0288	0					
		总磷			0.0048	0	0	0.0048	0					
		总氮			0.0384	0	0	0.0384	0					
	废 气	废气量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

		颗粒物								/
		非甲烷总烃			9×10 ⁻⁴	0	0	9×10 ⁻⁴	0	
		挥发性有机物								/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座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生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hm²）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太发改备[2017]365号

项目名称：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7-320585-17-03-566408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太仓市	项目总投资：	500万元
建设性质：	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17
建设规模及内容：	年产涤纶加弹丝8000吨，租赁厂房3005平方米。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购置设备400万元，厂房改造50万元，其他资金50万元，资金自筹。主要设备：加弹机（8台）、空压机（2台）。主要工艺：POY涤纶丝—加弹—成品。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12-11

编号 320585000201711300009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MA1TCWDB0N (1/1)

名称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34组(原飞鹿村12组)
法定代表人 曹瑞娟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1月30日至2047年11月29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化纤加弹丝、针织面料;经销化纤原料、纺织原料及产品、服装、服装面辅料、五金制品、坯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7年 11月 30日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委托方)太仓恒禄化纤有限公司委托(受托方)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新建锦纶加弹丝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受托方以此作为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依据。

本委托书自委托之日起生效。



日期: 2017年12月8日

环境评价协议书

项目名称	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委托方的职责	1.及时提供准确、真实的项目相关资料； 2.提供环评工作经费。		
服务方的职责	按时、保质地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本项目环评工作时间为在委托方提供全部所需材料后的 <u> 7 </u> 个工作日。 服务方对拟建项目要做环境影响分析；对环境的影响作总论。		
项目完成期限及咨询费用	1、甲方提供乙方环评编制费为人民币 <u> </u> 元整 (RMB <u> </u>)。 2、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 60%，即 <u> </u> 元整 (RMB <u> </u>)；乙方方向甲方提交编制好的报告前甲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 40%，即 <u> </u> 元整 (RMB <u> </u>)。		
委托方： 地址： 电话：  代表： 签字(盖章) 2017 年 12 月 8 日	服务方：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常熟市通林路 88 号 3 幢 电话：1396233689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常熟市支行 帐号：1102024809001374816  代表： 签字(盖章) 2017 年 12 月 8 日		

工业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分布意见表

项目名称	太和县恒泰分纤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全称	
法人代表	张修明	联系人	李海洋	联系电话	13913790222
通讯地址	阜阳市颍上县许慎镇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	
建设地点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画√	
总投资(万元)	100万	环保投资(万元)		投资比例	%
工程占地面积	3500	平方米	使用面积	3000	平方米
项目选址建设地周围环境(如非占用整栋厂房, 须注明上下层企业情况)及主要敏感目标(居民点、纳污河流)分布示意图。 ↑ 北					
村(社区)意见  (盖章) 2017年12月3日					

瑛泾镇环保办编制

工业建设项目审核表

一、用地情况

国土分局意见	经雅虎村(部门)核准于12.5亩 所示范围土地规划为建区 王和 2017年12月5日
--------	--

二、经营场所情况

建管所意见	无新增违章建筑 刘永东 2017年12月6日
-------	---------------------------

三、投资强度、产业政策相符情况

经发中心意见	印建兴 太仓市经发中心 2017年12月6日
--------	------------------------------

四、安全生产情况

安监办意见	袁志明 太仓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年12月6日
-------	-----------------------------------

五、镇政府意见

镇政府意见	刘永东 太仓市浮桥镇人民政府 年 月 日
-------	----------------------------

房屋租赁协议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璜泾镇雅鹿村村民委员会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租赁地点及设施：

1、租赁地址：甲方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原飞鹿村 12 组）标准厂房 3005 平方米；

2、室内附属设施：无。

二、 租用期限及约定：

1、租用期限：一年。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至自 2018 年 10 月 31 日止；

2、房屋租金：年租金共计 300000 元（大写叁拾万圆整）；

3、付款方式和时间：自签订协议后，一次性付清，甲方收款后出具收据为“江苏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结算凭证”；

4、付款期限：租用前提前一年付款；

5、租赁期内的水电费和其他一切费用都由乙方承担，接水接电费用由甲方承担，用水表计产权归甲方所有，用电表计产权归乙方所有；

6、租用期内，乙方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使用权，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1）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使用的；

（2）乙方无故拖欠房屋租金达叁个月（90 天）。

（3）在租赁期间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结构，损毁房屋或在房屋周围私搭乱建或堵塞通道的；

（4）乙方在所租的房屋内存放危险物品或从事违法经营的。

7、厂房所涉及的土地使用税由乙方承担。

三、双方责任和义务：

1、在租用期内，甲方必须确保乙方的正常使用，不得将乙方租用的房屋转租（卖）给任何第三者，或在租赁期内上涨房租；

2、租用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租用，应提前一个月提出，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租用权；

3、在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如一方有特殊情况需解除协议的，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经协商后方可解除本协议；

4、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室内结构，若人为损坏的，要赔偿甲方损失，如发生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配合甲方及时予以修复。

5、由乙方自己所需搭建的配套设施用房 10 年内甲方不收取任何费用，但 10 年后该设施用房归甲方所有。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太仓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租赁期届满，乙方继续租用且租金价格未调整时，该合同继续有效。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执行。

出租方：璜泾镇雅鹿村村民委员会 承租方：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司法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曹瑞娟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17 11.1

环评报告建设单位确认书

建设单位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
项目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雅鹿村 34 组 (原飞鹿村 12 组)	投资额	100 万元
法人代表	曹瑞娟	联系电话	13913790222

产品名称和规模：

年产涤纶加弹丝 8000 吨项目

太仓市环保局：

我单位委托“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环评报告已经我单位审核，该环评所述内容真实，与本单位情况相符，无虚报、瞒报，并承诺环保设施将按照环保局审批意见和环评报告的要求做到。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我公司 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租赁厂房进行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新建涤纶加弹丝项目，项目建成后年产涤纶加弹丝 8000 吨项目。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油剂桶，危废代码 900-041-49，预计年产生量为 0.32 吨。为落实环保要求，本公司在此承诺，公司妥善收集危废，并由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若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太仓市恒禄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日